

汪渔

山连着山，树连着树，人连着人。从人潮涌动的剑门关转到浓荫匝地的翠云廊，心底陡然升起几分凛然。林荫的清凉叠着岁月的苍凉，从趾间袭上眉间。天地寥廓，思绪无际，容易让人滋生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的孤寂与旷达。这是四川广元的地界。山是四川的，河是四川的，树是四川的，然而风从四面八方来，云从四面八方来，人从四面八方来。脚下的石板路，名叫“金牛道”，弯弯环通向远方，连通的不仅是西安与成都，而是秦国与蜀国。这是大有来头的两行行道树。冠盖亭亭，交织缠绕，形成的不仅仅是林荫大道，而是时空隧道。手指轻抚道上的任何一株古树，都会接收到古人传递的信息：你触摸了秦代，你触摸了三国，你触摸了明清……

山野的映山红红了。山野的映山红谢了。枝上筑巢的鹭鸟飞来了。枝上筑巢的鹭鸟飞走了。年年岁岁，岁岁年年，山里的主人换了一茬又一茬，山里的客人换了一茬又一茬，然而，它们始终站在这里，有的站了几百年，有的站了几千年，有的站了两千年，硬凭实力把自己站成了大地的主人。

“树老会成精。”小时候看《天仙配》，看到槐荫树开口讲话，“叫声董永你听知，你与大姐成婚配，槐荫与你做红媒！”大为讶异。当我看到这些树的时候，我相信，原来树是真可以讲话的。这是一群有名字的树。“皇袍”是它们的共同身份。但它们还各有各的姓名。这一棵剑阁柏，2300多岁，树高二三十米，干粗须数人合围，树冠庇护之下，是比房屋还大的一片阴凉。

为每一棵树命名

正如上了年纪的老人一样，性别已经模糊，所以有人说它是松，有人说它是柏。正如上了年纪的老人一样，皮肤松弛而至堆叠，所以它的老年斑全了一层又一层。正如上了年纪的老人一样，对世间需求甚少然而活得顽强，所以它依然苍劲挺拔，郁郁葱葱。它的面前，行过秦国的兵跑过蜀国的马，如果它要开口说话，我想它最想讲的，应该是“石牛粪金，五丁开道”。从那以后，包括“金牛道”在内的古蜀道不但贯通了中原入蜀的通道，还将黄河文明、长江文明联系起来，进而成为古丝绸之路、南亚廊道的重要桥梁纽带。这一棵叫阿斗柏，它的树干，半边干枯，半边活着。半死半生，向死而生，死而复生，本身就是很好的话题，它歪着脖子，似不甘心，似有委屈，似很倔强，似仍不服。如果它要说话，恐怕能代言蜀国历史。杜宇开国，称帝于蜀，号望帝，杜宇死了，但杜鹃啼血的传说还在，而今让人“一叫一回肠一断，三春三月忆三巴”；秦王伐蜀，巴蜀灭亡，但为灭楚和统一六国创造了条件；时间如箭一般穿过，转眼来到三国，姜维还在剑门关为蜀汉政权披肝沥胆的时候，蜀汉集团的总负责人刘禅（阿斗）却已在成都宣布降魏。相传阿斗被押解到洛阳时曾在此树下避雨，此后他在洛阳半生半死苟活，口出金句“此间乐不思蜀”，百姓怨愤于此，刀砍火烤此树，致使它半生半死。后人常常猜测历史后面的那一帘幽梦，几多慷慨，几多悲壮，几多叹惋，几多悲凉。融会贯通也好，穿凿附会也罢，其实都是后人以心度心、以情度情、以类度类的一种盲测。饮食男女，有俗世的情感，也需要有所象征

寄托。他们给树取名，内涵全都渗透在字面之上，直接又直白。比如，这棵鸳鸯柏，交颈而立，形如鸳鸯，方便有情人来此打卡。比如，这棵夫妻柏，携手并肩，亲如夫妇，能让夫妻同游者对号入座。比如，这棵天桥柏，枝丫横伸，犹如天桥，满足了凡夫俗子对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所有想象。一路观赏，一路阳光。细碎的光线从枝丫间柔柔软软地洒落下来，恰到好处地照亮了路边那些梦幻通透的树名：寿星树、仙女树、结义柏、石牛柏、罗汉树、观音树……

一彪人马打着唿哨跑进时间深处去了。一路旌旗遮天蔽日，最终也消失在路的尽头。那些兵那些马，那些粮草那些茶，以奔跑不息的方式掠过翠云廊，留下的都是夕阳下的一道剪影。而那些慢慢悠悠低吟浅唱走过翠云廊的人，都留下了自己的姓名。那位自嘲“蜀道之难，难于上青天”的叫李白。那位入蜀上任不忘吟着“此身合是诗人未？细雨骑驴入剑门”的叫陆游。那位写下“翠云廊，苍烟护，苔花阴雨湿衣裳，回柯垂叶凉风度”的，是此地清代知州乔钵。朝代的初始似乎都是以武起势，继之以文为治，而后以文脉传承彰显盛世的文治武功。翠云廊上的文治武功，全部雕刻于一部植树史中。那时，在此植树可能为了彰显天子的威仪，整齐划一的树木带着凛然杀气和磅礴之势。那

时，在此植树可能为了设置路标，因为以堆土标识害怕水冲，距离稍远还不能望见。那时，在此植树可能因为宗教原因，石碑上的《种松记》表明种下的是风水树。那时，在此植树可能因为贵妃喜欢荔枝，沿途植树遮阳有助于保持水果鲜味……

树种下了，关键在于不准砍伐。秦代，那是王柏或是皇柏，无人敢砍。汉唐，有人专司管树之职。宋代，颁布管树条例。明代，发布禁伐政令。清代，对树挂牌编号……传承至今，翠云廊“衍空三百里，一色郁青苍”。这里的每一棵古树都是幸福的。活了数朝数代，春天白牡丹的花、夏天白荷花的花、秋天白芙蓉的花、冬天白梅的花，全都见过。同年雨水节令的雨、白露节令的露、霜降节令的霜、小雪节令的雪，全都饮过。这里的每一棵古树都是慈祥的。尽管沉默无语，但它们在静观云散云起，在对峙巢穴里的小生命轻轻吹气，在伴着游人的步履默默移动地上的阴凉。一阵山风吹过，窸窸窣窣，窸窸窣窣，那是它们的鼾声，均匀，柔和，顺畅，坦荡。这里的每一棵古树都是疏朗的。万水千山只是它的伏笔，大秦的余味，大唐的风情，人世岁月里的一往情深，是谁的脚板踏光了石板上的棱角，岁月任性敷在它身上的青苔，照单全收，全都偷偷藏进了树皮的皱折，只有有情之人才能解锁。

【“六一”节专送】

有外星人的日子

吴越

我长大的上世纪90年代是个很神奇的年代。改革开放放上了信息时代。那个时候，人们吃的是三菜一汤，聊的是星辰大海，连传达室的大爷都知道：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。人们热爱科学，崇尚科学，却不大明白什么是科学。于是乎，有的东西曾经红极一时，如今看来更像“走近科学”。我爷爷跟着“大师”练过一种气功。那时他刚刚退休，上了一辈子班的人不习惯闲下来，他买了一身白色的袍子，从此在家盘腿而坐，压得藤椅吱吱呀呀地叫唤，吃饭得嚼100下，咽口水都得吞到丹田里。我问爷爷丹田是什么，他摸摸我的小腹：“就在这儿！”从此我就知道，尿急就是丹田满了。“大师”说，跟着他的功练下去，跨过第六感，打开第七感，能够感知到小宇宙。我确信，“大师”应该是看过《圣斗士星矢》的人。只是爷爷直到放弃练习也没能如臻化境，反正我是没见过他跟“大师”一样拿手掌煎熟过鱼，多少有点遗憾。如今想来，“大师”教过的，除了“小宇宙”，大多是些很寻常的养生习惯。爷爷是个一丝不苟的人，坚持得很好，如今90多了，依然很硬朗。想要感知宇宙的当然不只是我爷爷。不知道哪一天，我爸下班回来，手里捧着个纸箱，神秘地拆开，往我头上扣，那是一口锅形状的帽子。我特别不高兴。我爸按着我的手不让

我脱下来，说你把这戴好了，能够吸收宇宙微波背景能量，提高智商，将来能上北大。我这才知道，我爸说的是当时市面上特别流行的“神童帽”，老贵了，差不多要花掉他半年的工资。我爸是个抠门的人，但身边的同事都给孩子买了，望子成龙的他生怕我给落下，才也去买了顶。这个世界从来就不缺焦虑和内卷。然而，我们显然低估了我爸抠门的程度，他是真的只花了一口锅的钱，去菜市场买了一口锡锅。结果显而易见，我的智商没得到半点提升。我爸一度很失落，直到他发现同事的孩子也还是那样，他才又舒畅起来，好歹节约了一大笔钱，还是他最聪明。那口锅后来被我妈拿来煮牛奶，一直到我离开家上大学，也算是为了我的出息鞠躬尽瘁了。对宇宙最感兴趣的还得是我们这帮孩子。那个年代，我们的课外读物都是《飞碟探秘》《神秘的百慕大》《葫芦娃大战金星人》这类的，书中的内容，我们大多信以为真，或者说我们期待那是真的。看到尼斯湖水怪，我们就想到学校的消防池里会不会也有。消防池虽然很深，但委实有点小，尿一泡能臭整个池子，水怪不见得熬得住，那隔壁工学院的荷花池里绝对有。有一次我们几个小伙伴趁着午休，偷偷溜出学校，去荷花池找水怪。那天晴空万里，可是等我们跑出校门口时，天边已经打起了闷雷，到了荷花池，已经乌云密布。天黑得跟晚上似的，一时间风云变幻、大雨倾盆，我们在湖心亭上困了整整一小时。雨点像铁珠子一样啪啪砸在瓦片上，我们望着低沉的天空，真有点身在《第三类接触》的感觉。

过筋过脉

廖伟

我的母亲很能干，尤其是做得一手好菜。她出身贫寒家庭，6岁就搭起小板凳上灶。一次切菜，不小心切掉左手手指上一大块肉，70多年过去了，伤痕依然清晰。到我懂事时，母亲早就有了三道“看家菜”：一为红烧兔，二为家常鱼，三为羊肉汤。每年的年夜饭，这几道菜总是一上桌子就一扫而光。老家荣昌羊肉汤有名，老妈做出来的羊肉汤绝不比外面馆子逊色。羊肉汤最重要的是去腥，工序太复杂，备料也颇多，我已记不太清楚母亲是怎样操作的。红烧兔和家常鱼差不多记住了大致过程。比如家常鱼，一般取三指大小的鲫鱼若干，菜油烧热，撒下少许盐巴，丢进一把花椒，下鱼，不停转动铁锅让鱼受热均匀，将一条条鲫鱼煎成二面黄，余水倒入老姜大蒜泡姜泡海椒等作料，放一勺猪油，大火焖十来分钟，再倒入红苕芡粉水，装盘，撒上葱花和芫荽。一色香味形俱佳的家常鱼就做好

了。外焦内嫩，连刺都被烧得香软。小时候，我亲眼看到在我家作客的粮站熊大汉，一口将一条巴掌大的鲫鱼塞进嘴里，居然没吐一根刺就全吃下去了。我会吃不会弄，所记叙的也并不全面，所以也从来没有试图去操练操练。几十年来，总是吃着老妈的拿手菜，夸老妈的好手艺。母亲77岁那年检查出肺癌，幸好治疗情况比较理想，连续吃了差不多5年靶向药，连医生都说恢复得还不错。现在母亲虽然身体没有大碍，但长期吃药味觉受到很大的影响。她回到两百里外的老家，小辈们自然再也不让她下厨了。今年4月，我看见嫩胡豆上市，突然想到这也是老妈喜欢弄的季节菜。记得小时候，我一边帮着妈妈把竹筐里的胡豆荚剥开，一边听妈妈哼着童谣：“圆墩儿圆墩儿是豌豆，又圆又扁是胡豆；尺多长是豇豆，炸多长四季豆；红边边峨眉豆，毛茸茸狗爪豆……”妈妈炒的嫩胡豆，入口清香翻炒，满嘴麻乎乎，也是一绝。炒制过程却比较简

单：先煮嫩胡豆沥水，猛火菜油入锅，放入花椒、姜、蒜等，倒入胡豆，最后放盐加入野葱，装盘即成。本以为挑战这个炒嫩胡豆比较有信心，然而我连续两天下厨失败——没有那翻沙的感觉，吃得嘴里总是硬邦邦的，完全失去了这道菜的灵魂。我回想母亲的做法，发现自己有两点疏忽：一是母亲用的是野葱，我图方便用的是香葱；二是起锅装盘后，母亲还撒了一层花椒面。第三次试验，胡豆果然更香更麻，但是关键的“不翻沙”难关依然没有攻克。只有拿起手机请教“老夫人”。老人家听我述说了整个过程，呵呵一笑：“看起来撇撇（简单），你过筋过脉都没弄伸展（清楚）。”原来，煮好的胡豆不能直接下油锅，还得先在锅里把水分焙干，然后起锅再进行煎炒。按照老妈的指点，我一试，果然又沙又香又麻！痛则不通，通则不痛——“过筋过脉”这个巴蜀词语真是妙不可言，炒嫩胡豆如此，过日子更如此。

激

“哈哈，你这‘撑花儿’撑不开花了！”朋友笑道，拉我到屋檐下，“还是一起躲雨吧。”原本相约看花，刚到目的地，却突然下起雨来。友人们嘻嘻哈哈躲到屋檐下，而本人素有随身带伞的习惯，所以颇为镇定自若，从包里掏出一把伞不慌不忙地撑开。没想到装范儿失败，伞没能撑开。伞骨有一处关节出了问题，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的事。不过，比起朋友的那句话，其他仿佛不重要了。“撑花儿”，什么叫“撑花儿”？一场不期而遇的雨，一处没有预告的损伤，一句略带戏谑的玩笑，让“撑花儿”这多年未闻的乡音穿越了回来。像时空门悄悄在身边开了个小缝，又迅速关上，漏来的一丝风只够“叮”一声敲响枝头的风铃，但那清脆的一声，就这样漾漾开来。“伞”，是一个象形字。数千年过去了，我们还能从这个字里，看到张开的伞面，和下面的支架，伞骨、伞柄都历历在目，其目的是描述一个物件。“撑花儿”乃川渝方言，起源时间不详。打开伞，就是撑开一朵花，“撑”字，引入了动作与力学，“花”字，引入了情绪与美学。小时候的我常常听到的是后者。无论多么阴沉的雨天，说到“撑花儿”，心底的亮色就会多一点。小孩子贪玩好耍，下雨天还特意出门玩水，大人责备起来，便翻出小人书上举着花、在雨中散步的小精灵，指指手里的“撑花儿”，底气十足。多年过去，我们都习惯了用的“伞”，就是平时



山城丽日 纸本设色

唐楚孝

投稿邮箱: kjwtzx@163.com

修“撑花儿”

放在包里、需要时挡挡雨水的一件工具。而今，我身边的川渝人也有提到“撑花儿”，这让我想起情形类似的另一件事。听说，耳熟能详的文物“马踏飞燕”改名叫“铜奔马”是好几年前的事了，可我最近才知道。我承认，文物命名有其特有的规律。可我也承认，我改不了老习惯。“马踏飞燕”这个意境在我心里生了根，一听到这个名字，脑海里便栩栩如生起来。而“铜奔马”，应该是另一样东西吧？问了问身边的朋友，大多与我相似，言语中还掺杂了一些喜好与刻意。晚上回到家，包里的伞要替换掉，这跟了我快10年的“撑花儿”，要不要扔掉呢？商场里有无数图案争奇斗艳且性能更为优良的替代品，舍弃旧的，立马就能续上新的。走向垃圾桶的路上，我看了看手里的“撑花儿”，“花”还在，只是“撑”不开了，仔细一看，伞骨关节处断掉了一颗小小的螺钉。我能帮它一把吗？这念头一出，白天时空门捎来“叮”的一声风铃响忽然重现，马儿踏着飞燕从身边翩翩而过。我攥着“撑花儿”，寻找工具。铁丝、钳子，所需简单，手很笨拙，但还够用。半小时后，我抖抖索索，居然重新“撑”开了那朵花。那半个小时，我脑子和手一样没闲着，想到了许多，想到了眼下的流行词“情绪价值”，想到了被解释千遍的“无用之用”，想到了几年前重病躺在手术台上的自己，也是这样，等待重新“撑”开那朵花……